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全校社長座談會流程表

日期：106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 18 時至 20 時地點：IR201 教室

時 間	內 容	說 明
18:00-18:20	報到 & 用餐	1. 簽到並領取會議資料 2. 核對資料並請詳閱資料 3. 社團互動交流
18:20-18:25	主席致詞	主席介紹與會師長
18:25-18:40	師長致詞	1. 劉景寬校長 2. 陳朝政副學務長
18:40-18:50	課外活動組報告-智慧財產權 教育宣導	報告人： 課外組陳惠亭組長
18:50-19:00	課外活動組組務報告	報告人： 課外組王慶煌先生
19:00-19:10	106 年度社團評鑑報告	報告人： 課外組康雅婷小姐
19:10-19:30	學生會會務報告	報告人： 第十三屆學生會會長謝怡安
19:30-19:50	提案討論	主持人： 課外組陳惠亭組長
19:50-20:00	臨時動議	
20:30	散會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全校社團社長座談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6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18 時

開會地點：IR201 教室

主持人：課外組陳惠亭組長

紀錄：王慶煌先生

出席者：學生會長及幹部、各社團社長、各系學會會長

列席者：劉景寬校長、王秀紅副校長、藍傳盛理事長、陳正生主任秘書、陳朝政副學務長、李嘉芊小姐、楊秋蓮小姐、林季瑤小姐、康雅婷小姐、王慶煌先生

壹. 開場及師長致詞：由主持人陳惠亭組長開場，介紹與會師長並請師長及來賓致詞。

一、劉景寬校長：

今天其實要好好感謝大家，全校社團在課外組及各位社社長一起努力經營之下蓬勃發展，現在是科技化的時代，在社團學習到的東西無法在網際網路上學習到的，而社團中有些專業技能需要外聘老師來教學，書院原本的設計就是希望學生不要都待在宿舍，能多多參與課外活動，但後來卻變成書院及社團時間相互衝突，在下學期書院將對這部分作大幅度的調整，也請社長可以多多參與討論；期望同學能在社團中學習到團體溝通及相處，也能在大學生活中有多樣化的回憶；課外組會協助各位，但主要還是需要各位去組織整個社團，藉由各位的領導帶領起社團更多活動的運作，讓高醫的學生能有更幸福更快樂的學習環境。

二、藍傳盛理事長：

為鼓勵學生多參與社團活動，105-2 年度的書院活動不綁服務學習，往後的大一下學期也不會有服務學習的課程，會邀請學生將自己認為有意義的活動加入書院裡頭，例如社團社課、成發活動，給書院生多元學習的機會。

貳. 課外活動組報告

- 一、課外組陳惠亭組長：社團辦理活動應注意的性別平等問題宣導(如 ppt)
- 二、課外組王慶煌先生：課外組組務報告

(一) 107 年度社團評鑑

***提醒各位 107 年度社團評鑑注意事項，如下：

評鑑對象：凡經本校核定成立之社團滿1年以上者，於105年02月14日前成立之社團，均應參加年度評鑑。

*****106年度社團評鑑流程如下：**

***現場書面審查：**將105年(105.1.1至105.12.31)內相關社團資料分類整理。裝訂成冊，於當天指定時間**09:50**自行佈置完畢，逾時以棄權論，各社團並設代表至多2人，協助評審審查社團資料與說明。

***日期：**106年02月14日(二)

***時間：**09時00分-16時00分(中午各社團可領取午餐兩份)

***地點：**國研大樓300人會議室(開幕及頒獎)

國研大樓地下2樓玄關：學藝性、自治性、聯誼性、服務性、體能性、康樂性、音樂性。

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業務聯絡人:課外組-康雅婷小姐，謝謝

(二) 經費申請

1. 106年度各社團學輔經費補助金額預計於**105年12月26日(一)**

公告至社團網站，請各社團負責人詳加確認，並依照核定後金額辦理相關活動申請及核銷，請洽各屬性社團承辦人員(因金額為暫定，故課外組保留更動權)。

2. 105年度經費活動申請注意事項：

(1)12月份辦理之活動，請務必於活動辦理完成之隔日完成核銷。

(2)執行社團活動經費請於**活動14日前**，於資訊系統填寫活動經費補助申請表並附上企劃書，送至課外組。

(3)活動經費核銷請於**活動結束後14日內**，於資訊系統填寫成果報告表附上相關核銷憑證，送至課外組，逾期將取消其經費補助，核撥給其他社團使用。

3. 105-1社團獎懲建議表請於**105年12月21日(三)**下午17時前將

紙本繳交課外組各承辦人，並請將電子檔寄至

R041042@kmu.edu.tw。

(三) 社團審議委員會將於**105年12月22日(四)**中午12時10分假學生社團會議室召開，請各社團屬性代表準時參加；會議內容：(1)新成立社團申請案 (2)106年度學輔經費分配複審案 (3)106年度社團評鑑計畫案 (4)106年度學輔經費分配複審案 (5)106年度社團設備申請案。

(四) **{附院辦理服務學習注意事項}**社團至附院進行服務學習活動時，要遵照規定及流程進行申請程序，以免造成附院困擾；敬請學生社團

注意若需至附院或其他校外單位進行服務學習活動時，需先提具活動企劃書申請，並詢問是否可行，以及需要注意的地方，逕行辦理活動。

- (五) 各社團辦理活動必須填寫活動申請表及企畫書向課外組申請，方可借用校內場地器材，如需使用特殊場地請及早完成申請。為維護學生健康及人身安全，辦理活動須於晚上 10 點前結束。若於活動期間受傷且未向課外組完成活動申請手續，將影響學生保險理賠問題。
- (六) 於山區或土石流警戒區進行戶外活動之社團加強注意活動人員之人身安全，並且於活動前提出活動申請報備，若於活動期間遇到颱風等天然災害時，必須依照學校軍訓室的指示，延後或結束活動。
- (七) 學生社團舉辦重要活動，應擬具計畫報請學務處核備，並請輔導老師輔導。學生活動期間原則上以非上課期間為原則，如因特殊情形需於上課期間進行社團、學系及班級活動者(以 2 日為限)，需經相關課程授課老師、系主任及學院院長之核准，並送學務處核備後且完成請假程序，始得辦理。
- (八) 請各社團贈送及販賣食品之活動，必須符合社團宗旨，且須事先擬定衛生安全計畫，確保食品衛生安全，方准予活動，**販賣活動擺攤時間以一周(五天)為限**。此外，不得於教室、社團辦公室等場地煮食。
- (九) 近年來詐騙事件層出不窮，如有接獲來路不明之電話，或有發現相關可疑之詐騙事件，請不要輕易上當受騙，應立即向校安中心反應，或報警處理。
- (十) 106 年度社團負責人研習預定於 106 年 8 月底 9 月初辦理 3 天 2 夜研習活動，目前招募活動規劃工作人員，請各位社長踴躍報名。
- (十一) 有至郵局更換社團帳戶名稱的社團，請務必至課外組報備辦理更動手續，以免補助金額無法匯入。
- (十二) 總務處公告：本校即日起宣導禁用免洗餐具及瓶裝水，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相關措施，敬請全校教職員工生配合辦理。
- (十三) 社團辦公室整潔競賽已辦理完成，為保持社團辦公室舒適環境，請大家持續保持環境整潔，課外組將不定期至各社辦抽查，檢查優劣將做為社團評鑑平時成績的參考依據。
- (十四) 重申本校各單位張貼文宣、海報及公告，請務必遵守相關規範。本校各單位若需張貼文宣、海報及公告於校園、電梯或建築物，請

務必依各公佈欄 及海報板規格製作，且須向學生會或總務處申請核章後，得置入公佈欄或海報內，不得黏貼於公佈欄外部。

(十五) 請各社團注意停社之規定，並辦理相關後續事宜：

第二十九條 停社

學生社團有下列情形者，停止社團運作（以下簡稱停社）：

- (一)、社團運作有實際困難者，經社員大會決議，得申請停社；無法召開社員大會時，應由社團輔導老師簽准後，申請停社。
- (二)、社團有一年以上未實際運作且一年內未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更新社團資料者，得由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報停社申請案送交審議委員會審議。
- (三)、依本辦法第二十七條被處以停社處分者。

第二十七條 社團之懲罰

學生社團違反法令、校規、本辦法規定或公序良俗者，除行為人及負責人依校規處分外，學務處經召開審議委員會決議後，得對社團依情節之輕重予以下列之處分：

- (一)、警告並列入記錄，作為社團評鑑與經費補助審核之依據。
- (二)、停止經費補助或其他權益。(如暫時停止活動，扣評鑑總分或記功嘉獎降級等)
- (三)、停社處分。

第三十條 停社社團之財物處理

停社之社團，社長須於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通知後一個月內，清點社團財產併同財產清單及社團辦公室空間使用權等，交由學務處課外活動組代為保管。停社兩年未復社者，其社團財產由課外活動組依職權處理。

社長未依前項規定辦理社團財產清點及繳交者，經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再次通知仍未於一個月內辦理者，得提交社團審議委員會討論建議懲處。

***備註：**連續兩年未參加社團評鑑，以停社懲處。

參. 學生會會務報告-報告人：第十三屆學生會會長謝怡安

- 一、社團知能研習會訓練課程，105-1 辦理了時間管理及評鑑製作研習會，而 105-2 也在籌劃當中，請大家提供意見。另 105-2 大型的社團會議及研習課程皆會輪流在星期二三四流輪舉辦
- 二、帶動中小學活動：明年會更換地點不在博愛國小，目前形式為每週二下午 16-17，有意參與活動的社團請與學生會社團部聯絡。
- 三、社長薪傳營：邀請各社團負責人參與籌備小組規劃薪傳營活動，一起

設計更具有經驗傳承及幹部訓練之活動。

四、學生會近期在推動婚姻平權的聯署活動，有興趣的可以到粉絲專業聯署。

五、12/19-23 在國研廣場有聖誕捐贈物資活動，請各位同學踴躍參與，物資會捐到花蓮的育幼院，有參與活動的同學，會得到聖誕小禮物。而近期在國研廣場有施工，學生會將在此架設聖誕樹，請各位社團多多包涵。

六、三合一選舉，各系在開學至 2 月底前需推派出一位選舉委員，組成選舉委員會，會後請各系學會會長留下來討論，秘書部在會後會有更詳細的報告。

七、禁用免洗餐具與瓶裝水，禁止地貼等，學生會會請權益部在日後與總務處密切討論實施方式及配套措施。

肆. 提案討論(無)

伍. 臨時動議(無)

陸. 散會：106 年 12 月 13 日 20 時散會